

臺中市政府農業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壹、前言

臺中市擁有豐富的自然資源及農產品，為積極行銷地方農產品，本市輔以創新開發思維並拓展多元銷售通路，照顧農友同時亦提升農產品之市場競爭力及品牌價值，並持續落實農地、林木資源和生物多樣性維護，建立公私協力模式，凝聚市民生態保育共識，維護完整農業生產環境，讓農業資源永續利用。

對於流浪動物，則以「節源、開流、安居、樂活」四大政策持續著力，延續友善街犬貓計畫，與動保團體、獸醫師公會合作，由源頭減量，並優化動物之家環境，打造人寵互動空間，亦透過「扎根民眾飼主責任」，從寵物出生至離世，完整守護動物福利，以推動本市邁向人寵宜居的城市。

針對候潮港面臨的潮汐與漂沙困境，亦透過基礎工程改善，全面提升漁港的綜合服務效益，並藉由持續性的建設與優化，為漁民提供安全、便利、永續發展的現代化作業環境，展現對漁業發展的重視與承諾。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15 項幸福政見

(一)4-8-1 浪愛發動幸福加倍計畫

1、持續辦理友善街犬貓絕育計畫，強化族群源頭管理

為有效減少本市遊蕩犬貓數量及公共衛生等問題，透過與民間團體及醫療機構合作，持續辦理街頭犬貓誘捕、絕育、狂犬病疫苗注射及原地回置作業，本市每年編列預算及爭取中央補助計畫經費辦理，以每年至少執行 2,500 隻犬貓絕育為目標持續推動。

為維護犬貓健康及落實源頭管理工作，動物保護防疫處亦於動物醫療資源缺乏與狂犬病高風險區域辦理偏區犬貓絕育活動，與轄內民間團體合作提供市民免費犬貓絕育、寵物登記及狂犬病疫苗施打服務。藉由公私協力，共同為提升本市動物福利及遊蕩犬貓源頭減量盡一份心力。

(二)4-9-1 好主人養成推廣計畫

1、落實特定寵物業查核，建立溯源機制，傳遞飼主正確飼養觀念

近年民眾飼養寵物風氣興盛，本市特定寵物業者家數已逾 500 家；為使繁殖買賣業者重視動物福利，朝向合法及優質發展，動物保護防疫處依法辦理特定寵物業評鑑，並推廣業者設置寵物登記站以強化寵物流向勾稽，並增加對業者之教育訓練，讓業者將正確飼養及照護知識傳遞予飼主，共同維護動物福利。

2、增設寵物專區，推廣友善寵物空間

為構築符合飼主及毛孩需求的寵物專區，自 108 年至 114 年，由原 1 處增加至 30 處(預計 114 年建置 12 座)，將成為六都第一，約 5,082 隻寵物狗即享有一座公園寵物專區，位居全國之冠，並持續推廣本市商家加入友善寵物空間行列，讓本市成為人寵開心出遊的好所在。

3、妥善寵物身後事，完整寵物照養推廣生命教育

本市率全國之先，訂定有關寵物屍體處理之自治條例，積極輔導寵物生命紀念業者合法經營，111 年啟用本市寵物植存紀念園區，提供飼主埋葬寵物遺灰及追思療癒之場域，並規劃於大甲區設置全國首座公立寵物生命紀念園區，預計於 115 年完工，提供飼主一個寵物屍體火化、冰存及追思的場域。

(三)4-10-1 愛毛者聯盟計畫

1、加強動物保護案件查緝，以保障毛小孩福利

因本市民眾對動物保護議題之關注持續增加，透過電話專線或 Line 等多元方式通報動物保護案件量逐年攀升，涉及行政刑罰案件亦隨之增加，平均每年增加約前年案件數之 15%。為完善本市動物福利及維持為民服務時效，將部分動保案件以行政委託方式交由團體辦理，結合公私能量完善本市動物福利。111 年 12 月更與本市私法人合作成立 1959 通報專線，委託辦理本市動物保護稽查案件。另，為強化寵物食品安全衛生管理，115 年將再擴大衛生安全及包裝標示檢驗項目，維護本市寵物食品安全衛生。

2、領先全國成立「受虐動物傷害審議小組」，設置動物鑑傷病理解剖室，為毛小孩主持正義

動物保護防疫處於 111 年邀集獸醫病理及法醫病理學等領域專家學者成立「受虐動物傷害審議小組」，透過委員公正專業之評估，判定動物在遭受各種不同類型的虐待傷害未達死亡的受傷程度並提供建議。但死亡動物仍需動物法醫解剖判定死亡原因，爰與國立臺灣大學獸醫專業學院黃威翔副教授合作，於本市動物之家后里園區設置動物鑑傷病理解剖室，並每年請其給予動物法醫解剖技術指導，以提高重大刑事案件破案率。

3、動物保護防疫處將持續與轄內民間團體合作，以多元方式辦理動保宣導，預計每年辦理 150 場動物保護校園巡迴宣導，並鼓勵各級學校至動物之家辦理戶外教育，以精進市民對於動物福利之觀念。

(四)10-4-1 設置智慧生產示範農場

推動智慧農業可有效提升栽培管理效率與品質，降低資源浪費與環境負擔，並能應對氣候的變化提供疫病蟲害之預警，提高收成穩定性。本局藉由辦理「智慧農業科技服務體系媒合會」推動智慧農業落地普及，亦輔導茶葉、文心蘭、養蜂、香菇、水耕蔬菜、果菜批發市場、農會截切場及養豬等產業作為本市智慧農業示範場域，透過實際展示與成果驗收，提升農民及相關產業對智慧農業技術的認同感與信心，另同時推動雜糧、稻米及菇產業升級為本市智農聯盟，強化生產到銷售之上下游的合作關係，促進本市農產業抗風險能力並加速經濟發展，建構精準、高效及低經營風險之農產業。

(五)10-5-1 推動有機耕作及友善環境資材

加碼辦理有機驗證及檢驗費零負擔計畫，針對配合款部分予以全額補助，減輕有機耕作負擔；持續推動有機米入學校，穩定有機農產品供應鏈，辦理有機食農教育活動，藉農事體驗教育師生有機農業，支持在地有機農產品；推行有機農業生產輔導計畫，補助農民購買有機農業適用肥料及生產加工設施(備)；設置本市有機農業集團栽培區，成為本市有機農業示範基地；輔導農民使用生物農藥及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等友善環境資材，以減少使用化學農藥，促進農業永續發展。

(六)10-6-1 厚植休閒農業區發展量能，推動山海屯休閒農遊好迺迺

1、建構專業輔導體系，強化組織推動能量

為強化本市休閒農業區推動效能，成立「臺中市休閒農業輔導師團隊」，透過實地訪視與深度輔導，協助業者盤點資源、精進經營管理，凝聚休區組織向心力，強化區域整合與自主管理能力，進而培育具永續發展潛力之休閒農業區，厚植本市整體休閒農業產業量能。

2、推動場域合法經營，提升服務品質

辦理不定期訪視與深度輔導，協助休閒農業業者依據相關法規進行設施設計與場域開發，推動合法化經營。鼓勵具潛力業者申請「特色農遊場域認證」，提升農遊場域品質。並輔導推動組織及輔導單位辦理公共設施修繕與優化，營造安全、友善、舒適的旅遊環境。

3、結合在地特色，打造深度農遊體驗

依據本市各行政區季節性農特產品及休閒農業資源，融合在地風土民俗與文化特色，規劃兼具教育性與體驗性的農遊行程。主題涵蓋採果體驗、食農手作、生態導覽、花卉賞遊、文化節慶等，提供多元且具深度的五感體驗農遊活動，提升遊客黏著度與在地經濟效益。

4、跨域整合資源，打造農遊軸帶與行銷亮點

打破行政區劃與休區邊界限制，串聯山城、海線與屯區資源，整合農村再生社區、地方文化、觀光資源等，打造具本事市辨識度之農遊軸帶。

(七)10-7-1 優質農特產品線上線下新型態行銷計畫

透過與大眾運輸及科技產業等跨界合作，拓展多元曝光管道，提升本市農產品牌形象；並結合新社花海、中臺灣農業行銷展售會等大型活動，推動7處農夫市集及至少15場優質展售行銷活動，預計吸引逾200萬人次參與，實踐地產地消並強化整體行銷效益。

同時推動本市農產進入多元銷售通路，整合線上平台與實體展售資源，打造全通路行銷體系，開創優質農產推廣新格局，進一步提升市場競爭力與品牌價值。

(八)10-8-1 優質農特產品國際共享零距離計畫

為配合中央政府農產品外銷政策，積極強化本市農特產品國際行銷推動工作，持續輔導轄屬農民團體擇選具市場潛力之農特產品辦理外銷推廣活動，鞏固既有國際市場通路，並拓展新興市場，提升本市農特產品於國

際市場之能見度與占有率。年度預計達成水果及農特產品外銷總量 1,000 公噸、花卉外銷量 820 萬支。同時，辦理產品包裝設計與品牌形象優化，協助建構多元外銷通路，以增加農民收益並提升農產品外銷競爭力。

(九)10-9-1 輔導農業生產技術及農產業保險

為推動本市農業現代化、創新及減少災害損失，本府補助農民購買常用的農耕生產機具及智慧農業設備。若為個人使用，補助金額為參考單價的 1/3；若為產銷班共同使用或原住民使用，補助金額則為參考單價的 1/2，智慧農業設備補助參考單價 1/2，樹枝打碎機補助參考單價 2/3；共同使用補助參考單價 3/4。115 年度補助目標為 1,000 台。

此外，為解決對進口梨穗依賴並減少疫病問題，辦理國產優質梨穗示範補助計畫，建構國產梨接穗輔導體系，邀請栽培管理、植物病理、病蟲害防治等專家輔導梨山地區合法供穗園，提供高接梨農優質梨穗生產高品質梨果，並間接降低平地高接梨農生產成本，鼓勵平地梨農嫁接使用國產優質梨穗，補助土地位於本市和平區之供穗園每公頃 300 台斤，每台斤補貼 200 元。115 年度預計補助面積達 60 公頃。

為減輕農民保費負擔及營農風險，配合農業部農產業保險保費補助，本局加碼補助保費 40%，鼓勵農民踴躍投保。目前共涵蓋 11 項保險，包括梨、水稻、甜柿、荔枝、柑橘、蜂群、西瓜、香蕉、高粱、水芋及農業設施等。115 年預計補助金額為 2,000 萬元。

(十)13-7-1 青年返鄉從農計畫

辦理臺中市青年農民輔導計畫，鼓勵青年返鄉從農，加入農業生產行列，與本市各級農會及產學單位合作推動青年農民各項輔導作業，透過辦理「青年從農培訓」、「農場經營輔導」及「增能輔導計畫」等措施，輔導青年農民以共同經營及企業化發展的目標永續經營，帶動更多青年投入本市農業工作。

(十一)13-9-2 漁港設施環境改善升級

- 1、梧棲漁港作為農業部漁業署委託代管的指標性漁港，是漁民重要的作業基地，在中央推動漁港多元化政策下，已發展成為臺灣中部著名的觀光遊憩區，本府整合港區及周邊資源積極推動其升級改造，以複合化規劃提升漁港多元功能與利用價值發展新願景。為確保漁港基本功能正常，本府履行代管職責，持續接受中央委辦推動基礎設施維護與環境管理，以確保港區安全與環境整潔，提供遊客優質休憩環境。
- 2、為因應氣候變遷及漁業發展需求，針對受潮汐與漂沙影響的候潮二類漁港持續改善工程，包括定期辦理航道疏浚、定砂護坡與防風植栽，以減緩東北季風帶來的漂沙淤積及確保漁港正常運作，依漁民需求完善漁事設備，並優化漁筏停泊環境與作業空間。

(十二)13-9-4 濕地生態調查及保育

為讓民眾能更深入地瞭解濕地生態與保育價值，每年均規劃辦理多場次護蟹保育及教育推廣活動，由專業導覽員的帶領下探索濕地之美。另同時持續委託專業團隊監測濕地生態、確保永續生物資源。

(十三)13-10-1 石虎棲地生態及市有林地復育造林計畫

持續推動臺中市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並以社區參與及多元媒體宣傳強化石虎保育教育，提升市民對生態與棲地保護之認同。同步推動友善農業，兼顧農業生產與野生動物保育，維護石虎生態廊道，並配合綠色網絡建置計畫，串聯苗栗及南投棲地，促進跨縣市生態連結與永續發展。另持續辦理公有林地造林撫育及海岸林帶復育工作，厚植本市林木資源，維護自然生態及生物多樣性。

(十四)15-5-4 推廣栽種原生種濕地植物

為保育臺灣特有種大安水蓑衣，由大安區公所維護管理大安水蓑衣生態教育園區，除進行例行園區維護外，亦進行外來種植物移除，並藉此園區宣導濕地植物保育，讓更多民眾認識大安水蓑衣以及生物多樣性。

二、安全及智慧農業

(一)落實農產品源頭檢驗

為提升生產源頭端安全管理量能，本府配合農業部推動「質譜快檢行動檢測車與樣品前處理站」計畫，媒合農會設置質譜快檢樣品前處理站，搭配質譜快檢行動檢測車，於產地直接執行田間農產品農藥殘留檢驗工作，協助農友即時檢視用藥管理模式並及時攔截不合格的農產品進入市場流通。

(二)重要病蟲害監測防治

1、病蟲害監測：

為即時掌握作物病蟲害發生現況，執行本市重要疫病蟲害監測工作，將監測結果結合農業部「植物疫情通報系統」、「田間好幫手系統」強化疫情監測及啟動快速警報(Line 群組及網站)，將資訊提供農友作為防治參考，建立區域預警制度，避免疫病蟲害造成嚴重農業損失。

2、病蟲害綜合防治：

為配合農業部推動化學農藥風險十年減半政策，導入有害生物綜合管理(IPM)之概念，推動本市各項病蟲害綜合防治工作，並補助相關防治資材鼓勵農民以綜合且多元方式管理疫病蟲害，包括荔枝椿象區域綜合防治、水稻病蟲害綜合防治、害蟲誘引劑防治、梨山地區東方果實蠅防治示範區、友善環境植物保護資材推廣等病蟲害綜合防治工作，以協助農民生產安全及高品質農產品。

(三)推廣韌性農業

為協助轄內農友減少氣候變遷造成的農業損失，並解決作物疫病蟲害、合理化施肥管理等問題提升作物栽培技術，啟動「臺中市豐收計畫」，由農會針對轄區農友所需，邀請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農業試驗所及農業藥物試驗所等專家學者辦理現場講習會及田間診斷諮詢服務，提升農友最新栽培技術，生產更安全優質農產品。

(四)推動智慧農業聯盟

透過建置智慧農業示範場域，提升農民及相關產業對智慧農業技術的認同感與信心，另同時推動雜糧、稻米及菇產業升級為本市智農聯盟，強化生產到銷售之上下游的合作關係，促進本市農產業抗風險能力並加速經濟發展，建構精準、高效及低經營風險之農產業。

三、強化生態保育-維護林木資源及生物多樣性

(一)持續苗圃經營，推廣市民領苗業務

為推廣市民種植苗木，加強居家及社區環境綠化工作，將持續積極經營南屯、后里及大甲苗圃之苗木培育工作。苗圃亦同時培育海岸造林苗木，供本市辦理海岸造林業務所需。

(二)保護本市珍貴受保護樹木

擴大運用科學技術，定期監測受保護樹木健康狀況，提供相關專業必要技術諮詢，並持續宣導推廣受保護樹木相關政策及規定。

(三)野生動物救傷及外來入侵種移除

為保育野生動物，與臺中市野生動物保育學會合作進行本市野生動物救傷，受傷動物經收容照顧後，視狀況進行野放，讓不慎受傷之動物有重返野外之機會。另配合全國政策齊力移除外來入侵種綠鬣蜥，於烏溪沿岸等重點區域加強巡查，避免南部族群向北擴散。

四、推動畜牧產業升級轉型及強化國產畜禽肉品競爭力

(一)推動畜牧產業升級轉型及精進畜牧廢棄物管理與資源化利用

1、畜禽舍升級轉型：

導入家畜禽淨零智慧循環永續理念，推動畜禽舍轉型升級及節水減廢等工作，以減少農業勞動人力增加，提高飼養效率，發展循環農業，邁向環境永續發展。

2、輔導養雞場雞糞處理查核：

輔導畜牧場提升禽畜糞堆肥處理及污染防治效能，加強禽畜糞去化效益，推廣果菜園及農糧耕作農民使用禽畜糞肥料產品取代生雞糞或化學肥料之施用，提升禽畜糞肥料產品市場競爭力，促進友善耕作環境。

3、畜牧場死廢畜禽查核輔導：

輔導畜牧場妥善處理死廢畜禽，杜絕動物屍體隨意棄置及防範死廢畜禽非法流供食用，保障國人食肉衛生安全，維護環境及產業形象。

(二)開拓畜產品產銷通路、優良肉品推廣

與在地農民團體聯合辦理國產豬肉、禽肉及其他畜禽產品(含加工品)推廣促銷活動，推廣本市各種優良畜禽產品，拓展多元行銷管道及提升市場認同。

(三)強化瘦肉精畜牧場源頭管理及畜禽產品標章標示查核工作

1、為強化市民食肉的安全，防止飼料廠或農民於飼料中違法添加瘦肉精，本局針對畜牧場飼料進行動物用藥抽驗，以落實畜牧場源頭端飼料管理。

- 2、為落實標章標示品質管理及區隔國產與進口畜禽產品，維護民眾健康及消費者權益，本局加強執行家畜禽產品 CAS、產銷履歷及其他畜禽產品標章標示查核。

五、推動農民健康福利制度暨食農教育

(一)辦理農民健康保險、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及老年農民津貼保費法定負擔暨輔導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

- 1、輔導農會依從事農業工作農民申請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認定標準及資格審查辦法相關規定，辦理農民健康保險、全民健康保險(第三類)、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及農民退休儲金資格審查及各項清查作業。
- 2、設籍本市農民參加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其保險費自負額由本府加碼補助一半(115年2月10日前本市農民每月僅需繳納7元的費用，115年2月10日起因被保險人負擔額恢復每月23元，本市農民每月僅需繳納11元的費用)。
- 3、依農民健康保險條例、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相關規定按月分攤法定農民健康保險、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費用及老農津貼給付費用。

(二)推動食農教育

本市以「穩基礎、挺好食、顧健康、愛土地」為主軸核心，透過在地治理與資源整合，推動食農教育深耕發展，並貼合食農教育法立法精神，訂定「臺中市食農教育推動計畫(112-116年)」，並於113年12月10日經農業部核定。透過本市食農教育推動會，整合資源與統一行動目標，滾動檢討本市食農教育推動情形；並規劃建置本市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串連本府各機關、學校、農友、社區與民間團體資源與民眾共享，使民眾快速且有效取得食農教育資訊，提升市民參與意願與實踐力，強化與飲食、農業及環境的連結，落實「識食、惜食、選好食」的生活態度，進而普及健康飲食文化，共同實現農村振興、永續發展、安居樂業與生活品質提升的幸福宜居城市。

六、提升農產加工開發及批發市場冷鏈運銷系統

(一)改善農產加工技術並投入農產品加工開發

協助農(漁)民團體或與農(漁)業有關之非營利性團體辦理截切場設施(備)、集(理)貨場(中心)與加工設施(備)之改善及興建，提升集運效率。

同時透過農特產加工品之開發，增加農產品的多元應用、延長農產品保存期限、提升規格外農產品之再利用，增加農產品之附加價值及增進地方品牌能見度。

(二)推動本市七大批發市場現代化

推動建設現代化批發市場，打造高效率、低損耗、數位化且公平透明交易環境。整合冷鏈物流系統、導入自動化設施與智慧管理、市場電子化與資訊透明化並推動預約交易，保障生鮮產品品質與運輸穩定、提升作業效率並降低人力依賴，同時建立公平、公正、公開的交易平台，優化場域動線與交易服務，促進市場永續發展。

七、維護農業資源永續發展，促進農地合理利用

(一)強化本市農地利用管理

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審查、農業用地興建農舍申請資格審查及後續查核工作，以維護農地資源合理運用；為避免土地之開發使用影響鄰近農地之農業生產，配合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事業申請使用農業用地案件之審查；另為遏止農地違規使用案件之增長，持續辦理農地使用情形之查核，就涉及違反土地使用管制規定者，依據農業發展條例第 69 條規定移請權責機關裁處，以保障國家糧食安全與維護生態環境。

(二)持續推動本市農地利用綜合規劃

為強化農業政策資源之空間化配置與合理投入，持續辦理農地利用綜合規劃，針對重點農業發展區域提出產業空間發展構想，並定期盤點與更新全市農業及農地資源，確保糧食供應穩定，維護良好農業生產環境。相關規劃作業依農業部所訂指導原則辦理，並延伸至區域層級，涵蓋大甲、大安、外埔、新社、東勢、霧峰、石岡與和平等區，依據各地地理與農業產業特性，擬定具在地適應性之農業發展策略。此外，亦將配合臺中市國土計畫中有關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之原則，持續推動農業發展地區空間規劃工作，強化後續相關計畫之連貫與落實。

八、加強漁業資源放流復育，落實刺網實名政策

(一)為增加漁業資源，提高漁民收益，115 年持續放流高經濟價值午仔魚苗，並以該魚之漁獲量評估復育成效。辦理本市大甲沿岸海瓜子簾蛤的復育，115 年持續放流 4 百萬顆以上貝苗，以復育該貝資源量，放流成效及放流場域建議則請國立嘉義大學協助評估及建議。

(二)加強非法漁業稽查，持續辦理查緝，並由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第三海巡隊協助，共同執行海上聯合執法，每月 1 次以上以遏止違法之漁業行為，陸上違規查緝部分，則為每月 2 次以上至各漁港不定期稽查。

(三)配合中央政策持續辦理刺網實名，推動責任制漁業，鼓勵漁民通報及撿拾廢棄漁網，以減少廢棄漁網對環境生態造成的影響，於各港由海洋委員會中部分署第三岸巡隊各安檢所協助，每月辦理 16 艘以上次網船筏網具實名查緝。

參、年度重要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15 項幸福政見	4-8-1 浪愛發動幸福 加倍計畫	一、提升動物之家友善環境，打造認領養人寵互動空間，辦理動物之家設施改善工程。 二、延續友善街犬貓計畫，提升源頭族群管理成效。
	4-9-1 好主人養成推 廣計畫	一、增設寵物登記站。 二、推廣辦理偏區家犬貓絕育計畫。 三、新增規劃公園內設置寵物專區。 四、持續招募本市公共空間及店家加入友善寵物空間。 五、加強落實街道犬貓遺體火化。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4-10-1 愛毛者聯盟計畫	一、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 1,000 件動物保護稽查案件。 二、成立受虐動物傷害審議小組及動物鑑傷病理解剖室。 三、以多元方式增加動保宣導至 150 場次。
	10-4-1 設置智慧生產示範農場	一、農業作物類生產設備設施改善補助計畫：輔導農民建置田間智慧監控管理系統及購置智慧生產機具等，補助基準為補助購買單價 1/2，單項設備最高補助上限為新臺幣 30 萬元。 二、科技服務體系媒合會：與農業部合作辦理「智慧農業科技服務體系」媒合會，鼓勵農民與科技服務業者交流洽談，提升農民導入智慧技術的意願與實務應用，建設本市智慧農業推動基礎。 三、盤點本市農民團體及農民建置相關智慧化生產設施(備)之需求，輔導農民導入現代化生產設備及智慧管理系統，建立智慧農業示範場域及智農聯盟。
	10-5-1 推動有機耕作及友善環境資材	一、辦理有機驗證及檢驗費加碼補助計畫。 二、辦理有機米供學校午餐使用計畫。 三、設置有機農業集團栽培區。 四、設置有機農業促進區。 五、辦理有機農業生產輔導計畫，補助農民購買有機農業適用肥料、生產及加工設施(備)、建置溫(網)室及簡易推肥設施(備)，輔導農民團體辦理有機農業田間栽培及肥培管理講習會等。 六、辦理友善環境植物保護資材推廣計畫。
	10-6-1 厚植休閒農業區發展量能，推動山海屯休閒農遊好迺迺	構專業輔導體系，強化組織推動能量。 動場域合法經營，提升服務品質。 合在地特色，打造深度農遊體驗。 域整合資源，打造農遊軸帶與行銷亮點。
	10-7-1 優質農特產品線上線下新型態行銷計畫	一、透過與大眾運輸及科技產業等跨界合作，拓展多元曝光管道，提升本市農產品牌形象；並結合新社花海、中臺灣農業行銷展售會等大型活動，推動 7 處農夫市集及至少 15 場優質展售行銷活動，預計吸引逾 200 萬人次參與，實踐地產地消並強化整體行銷效益。 二、推動本市農產多元銷售通路，整合線上平台與實體展售資源，打造全通路行銷體系，開創優質農產推廣新格局，提升市場競爭力與品牌價值。
	10-8-1 優質農特產品國際共享零距離計畫	配合中央政府農產品外銷政策，積極強化本市農特產品國際行銷推動工作，持續輔導轄屬農民團體擇選具市場潛力之農特產品辦理外銷推廣活動，鞏固既有國際市場通路，並拓展新興市場，提升本市農特產品於國際市場之能見度與占有率。年度預計達成水果及農特產品外銷總量 1,000 公噸、花卉外銷量 820 萬支。同時，辦理產品包裝設計與品牌形象優化，協助建構多元外銷通路，以增加農民收益並提升農產品外銷競爭力。
	10-9-1 輔導農業生產技術及農產業	一、補助農民購買現代化生產機具及智慧農業設備，現代化生產機具補助基準為共同使用補助 1/2、個人使用補助 1/3、原住民補助 1/2，智慧農業設備補助 1/2。另樹枝打碎機加碼補助至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保險	2/3，共同使用補助 3/4；單台農機最高補助額度以 10 萬元為上限，智慧農業設備單項最高補助額度以 30 萬元為上限。 二、本局辦理國產優質梨穗示範補助計畫，補助土地位於本市和平區之供穗園每公頃 300 台斤，每台斤補貼 200 元。 三、配合農業部辦理農產業保險保費補助，本局補助保費 40%，每公頃補助金額上限 3 萬元，並持續推動農產業保險政策及加強宣導農民投保觀念。
	13-7-1 青年返鄉從農計畫	一、建立青年農民基本資料庫。 二、辦理青年從農培訓，包含農業基礎課程及農場實務見習。 三、辦理農場經營補助，補助包含「資材」、「農產品包裝、設計及製作費用」及「設施(備)」。 四、辦理青農增能輔導。
	13-9-2 漁港設施環境改善升級	一、本市轄屬第二類漁港常年受東北季風影響，造成漂沙入港淤積，影響港口及泊區深度，持續疏浚航道、定砂護坡及防風措施等，以維持港區正常運作，並辦理各項基本與公共設施維修優化漁港漁筏停泊環境。 二、辦理委辦梧棲漁港清潔與安全維護計畫及梧棲漁港整體環境等相關計畫。
	13-9-4 濕地生態調查及保育	一、持續監測濕地生態及生物資源。 二、辦理濕地生態及陸蟹介紹等教育推廣活動。
	13-10-1 石虎棲地生態及市有林地復育造林計畫	一、辦理臺中市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計畫。 二、辦理臺中地區石虎保育教育推廣。 三、辦理濫墾地回收公有林地檳榔伐除新植造林及撫育工作。 四、辦理海岸林帶營造復育工作。
	15-5-4 推廣栽種原生種濕地植物	執行大安水蓑衣生態教育園區 12 個月之維護管理、外來種動植物移除及教育宣導。
安全及智慧農業	落實農產品源頭檢驗	本府配合農業部推動「質譜快檢行動檢測車與樣品前處理站」計畫，媒合農會設置質譜快檢樣品前處理站，搭配質譜快檢行動檢測車，於產地直接執行田間農產品農藥殘留檢驗工作，115 年預計檢測 1,000 件。
	重要病蟲害監測防治	一、病蟲害監測：預計於 115 年度完成疫病蟲害監測調查工作至少 100 點位及 3,300 點次，監測期間若發現某處疫病蟲害達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制訂警戒標準，則立即發布防治預警提供農友作為防治參考。 二、病蟲害防治：提供多種病蟲害防治資材補助計畫，包括荔枝椿象區域整合防治(化學防治資材依購買憑證補助 2/3，每公頃最高補助 2,000 元及生物防治飼育逾 500 萬隻平腹小蜂供農民使用)、水稻病蟲害綜合防治(每公頃最高補助 1,000 元)、害蟲誘引劑防治(依購買憑證補助 50%，每公頃最高補助 5,000 元)、友善環境植物保護資材推廣(依購買憑證補助 50%，生物農藥每公頃最高補助 1 萬元；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每公頃最高補助 5,000 元)。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推廣韌性農業	辦理「臺中市豐收計畫」，由農會針對轄區農友所需，邀請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農業試驗所及農業藥物試驗所等專家學者辦理現場講習會及田間診斷諮詢服務。115年預計辦理65場次。
	推動智慧農業聯盟	盤點本市農民團體及農民建置相關智慧化生產設施(備)之需求，輔導農民導入現代化生產設備及智慧管理系統，組成智慧農業聯盟。115年預計完成3項作物聯盟。
強化生態保育-維護林木資源及生物多樣性	持續苗圃經營，推廣市民領苗業務	加強南屯、后里及大甲苗圃之經營管理，培育苗木提供市民及機關種植，共同推動本市環境綠化工作。
	保護本市珍貴受保護樹木	一、健全受保護樹木健檢監測體系 二、提供受保護樹木專業技術諮詢及審議。
	野生動物救傷及外來入侵種移除	一、公私協力辦理野生動物救傷與收容，協助受傷個體復原後回歸棲地。 二、加強巡查烏溪沿岸等重點區域，主動移除外來入侵種綠鬣蜥。
推動畜牧產業升級轉型及強化國產畜禽肉品競爭力	推動畜牧產業升級轉型及精進畜牧廢棄物管理與資源化利用	一、畜禽舍升級轉型:導入家畜禽淨零智慧循環永續理念，推動畜禽舍轉型升級及節水減廢等工作，以減少農業勞動人力增加，提高飼養效率。 二、輔導養雞場雞糞處理查核:輔導畜牧場提升禽畜糞堆肥處理及污染防治效能，加強禽畜糞去化效益，推廣果菜園及農糧耕作農民使用禽畜糞肥料產品取代生雞糞或化學肥料之施用，提升禽畜糞肥料產品市場競爭力，促進友善耕作環境。 三、畜牧場死廢畜禽查核輔導:輔導畜牧場妥善處理死廢畜禽，杜絕動物屍體隨意棄置及防範死廢畜禽非法流供食用，保障國人食肉衛生安全。
	開拓畜產品產銷通路及優良肉品推廣	與在地農民團體聯合辦理國產豬肉、禽肉及其他畜禽產品(含加工品)推廣促銷活動，推廣本市優良畜禽產品，拓展多元行銷管道及提升市場認同。
	強化瘦肉精畜牧場源頭管理及畜禽產品標章標示查核工作	一、為強化市民食肉的安全，防止飼料廠或農民於飼料中違法添加瘦肉精，針對畜牧場飼料進行動物用藥抽驗，以落實畜牧場源頭端飼料管理。 二、為落實標章標示品質管理及區隔國產與進口畜禽產品，維護民眾健康及消費者權益，加強執行家畜禽產品CAS、產銷履歷及其他畜禽產品標章標示查核。
推動農民健康福利制度暨食農教育	農民健康保險、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及老年農民津貼保費法定負擔暨輔導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	一、輔導農會依從事農業工作農民申請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認定標準及資格審查辦法相關規定，辦理農民健康保險、全民健康保險(第三類)、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及農民退休儲金資格審查及各項清查作業。 二、設籍本市農民參加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其保險費自負額由本府加碼補助一半(115年2月10日前本市農民每月僅需繳納7元的費用，115年2月10日起因被保險人負擔額恢復每月23元，本市農民每月僅需繳納11元的費用)。 三、依農民健康保險條例、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相關規定按月分攤法定農民健康保險、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費用及老農津貼給付費用。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推動食農教育	以本市在地特色、食農 3 面 6 項、友善食材選擇、永續發展、淨零碳排、智慧城市等重要議題輔導本市公所、農民團體、合作社、協會等單位辦理食農教育推廣活動，將「識食、惜食、選好食」的生活態度落實至生活之中，並普及健康飲食文化，共同實現農村振興、永續發展、安居樂業與生活品質提升的幸福宜居城市。
提升農產加工開發及批發市場冷鏈運銷系統	改善農產加工技術並投入農產品加工開發	一、協助農(漁)民團體或與農(漁)業有關之非營利性團體辦理截切場設施(備)、集(理)貨場(中心)與加工設施(備)改善及興建，提升集運效率。 二、透過農特產加工品之開發，增加農產品多元應用、延長保存期限、提升規格外農產品之再利用，增加附加價值及增進地方品牌能見度。
	推動本市七大批發市場現代化	一、推動本市農產品批發市場現代化，完善冷鏈運銷系統、輔導強化作業電子化、自動化。 二、批發市場核心目標為公平、公正、公開之交易平台，並維持市場運銷秩序，強化場內各項硬體建設，並因應現代交易模式調整市場服務業務。
維護農業資源永續發展，促進農地合理利用	強化本市農地利用管理	一、配合法規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農業用興建農舍申請資格等審查，合理使用農地，維持適當農地資源以利於農業產業之發展。 二、辦理民眾檢舉或機關通報違反土地使用管制規定之查報、農地違規使用案件查報及追蹤列管，配合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申請農業用地變更為非農業使用案件審查及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回饋金收繳工作、辦理農舍使用情形查核、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案件之稽查管理及加強農地申請不課徵土地增值稅列管案件查核，以遏止農地違規案件之增長。
	持續推動本市農地利用綜合規劃	一、依循農業部指導原則辦理本市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計畫，持續區層級農產業空間規劃，範圍涵蓋大甲區、大安區、外埔區、新社區、東勢區、石岡區及和平區。 二、配合本市國土計畫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之農業發展，銜接各產業與農業發展之規劃及國土功能分區劃設檢核，確保土地資源適地適用並強化農地使用管理。
加強漁業資源放流復育，落實刺網實名政策	增加漁業資源，加強非法漁業稽查，持續辦理刺網實名	一、115 年持續放流高經濟價值午仔魚苗，並以該魚之漁獲量評估復育成效。辦理本市大甲沿岸海瓜子簾蛤的復育，115 年持續放流 4 百萬顆以上貝苗，以復育該貝資源量。 二、加強非法漁業稽查，持續辦理查緝，並由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第三海巡隊協助，共同執行海上聯合執法，每月 1 次以上以遏止違法之漁業行為，陸上違規查緝部分，則為每月 2 次以上至各漁港不定期稽查。 三、辦理刺網實名，推動責任制漁業，鼓勵漁民通報及撿拾廢棄漁網，以減少廢棄漁網對環境生態造成的影響，於各港由海洋委員會中部分署第三岸巡隊各安檢所協助，每月辦理 16 艘以上次網船筏網具實名查緝。